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4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高度重视此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述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分析、核查，并于2024年8月29日将回复文件报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回复内容已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链接如下：

https://www.neeq.com.cn/uploads/1/file/public/202409/20240903162302_8b7bmm8y3w.pdf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